河南农业大学林学院
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
实施细则

为深入推进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完善高层次人才选拔方式，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根据教育部和《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管理办法的通知》（校政研〔2018〕6号）要求，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组织机构

1.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化青报　范国强

成　员：王　娟　李喜梅　彭万喜　张学芳

2.申请资格审查小组

组　长：李喜梅

成　员：赵振利　张志华　寇渊博　刘方明　黄　鑫

3.考核小组

组　长：范国强

成　员：杨喜田　赵　勇　茹广欣　刘　震　彭万喜
吴明作　张党权　孔德良

（二）职责

1.负责制定本单位“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方案和实施细则。

2.负责“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审核小组与考核小组成员组成工作。

3.负责监督“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录过程。

4.负责“申请考核制”申请考生的审查与招录工作。

二、选拔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强化对申请人的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已获得学术成果的考核，重点选拔具有创新能力的创新型人才。

三、选拔程序及要求

“申请考核制”包括个人申请、学院考核、学院审查和学校审批四个环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自愿申请，提交能够反映其英语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经学院招生资格审核小组初选后确定考核名单，经学院招生考核小组考核、领导小组审查后，拟定录取名单，报学校审批。

考核总成绩为 400 分，其中专业基础知识考核 100 分，外语水平考核 100 分，科研能力考核 100 分，综合面试 100 分。

（一）个人申请

1.申请条件

（1）符合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年度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基本报考条件。

（2）外语水平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450分或六级考试成绩≥425分;

②TOEFL iBT 网考（满分120）成绩≥72 分;

③新 GRE（满分340）成绩≥205 分;

④IELTS（雅思）（满分9）成绩≥5.5 分;

⑤以第一作者在 SCI 源期刊发表影响因子 1.5 以上学术论文;

⑥获得国外硕士及以上学位。

以上成绩及证明有效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获得。

（3）专业水平：发表有相关学术论文，拥有国家专利等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

2.申请程序

（1）网上报名

参照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报名。

（2）提交材料

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在规定时间提交如下申请材料，并按以下顺序装订:

①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名登记表》;

②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③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④硕士课程成绩单（需加盖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公章），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⑥ 两位与所申请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的研究方向和研修详细计划；

⑧已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⑨所在单位党委（党总支）出具的思想政治表现证明；

⑩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合格证明。

（二）初选

在申请考生提交材料截止日期后，学院组成资格审核小组（5-7 人），根据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基本素质和科研潜质进行初选。

招生导师依据申请人撰写的研修计划书、专家推荐信等考核申请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同时对本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及心理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人文素养综合研判。

综合初选结果和招生导师的基本意向，提出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并在学院官网上公示 5 个工作日。

（三）考核

外语资格审核合格者方可进入学科考核阶段。考核总成绩

为 400 分，包括英语水平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核、科研能力考核和综合面试环节，其中专业基础知识考核 100 分，外语水平考核 100 分，科研能力考核 100 分，综合面试 100 分。满足资格审查中外语水平 1-6 项中 1 项者英语水平免予考核记 85 分；以第一作者在 SCI 源期刊发表影响因子≥2.5 学术论文 1 篇及以上或以第一作者在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3 篇及以上者可以申请免试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记 85 分。

1.英语水平考核（100 分）

①英语口语能力测试（30 分） 以面试形式对申请人口语能力进行逐个测试，审察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际的能力。申请人就指定问题或观点用外语进行阐述，或回答学科考核小组成员提出的问题等。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

②专业外文文献阅读能力测试（70 分） 重点考核考生对林学专业英文文献的阅读和理解能力，由学科统一组织笔试，无参考书目。考试方式：闭卷，考试时间 1 小时。

2.专业基础知识考核（100 分）

重点考核考生对林学专业基础知识的熟练掌握程度，由学科统一组织笔试， 无参考书目。考试方式：闭卷，考试时间 2 小时。

各方向考试科目如下：

01 林木基因组和功能基因开发利用：林木生物技术

02 林木种质资源挖掘与创新：林木遗传育种学

03 林木生长发育与调控：森林培育学

04 经济林丰产栽培理论与技术：森林培育学

05 植被恢复理论与技术：森林培育学

06 林木生物质资源化利用：林产品加工学

3.科研能力考核（100 分）

①依据申请人撰写的学习计划书、专家推荐信、研究成果等考核申请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80 分）;

②根据申请人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社会实践（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及体育锻炼等考查申请人的责任感、纪律性、协作能力及身心健康情况（20 分）。

4.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

采用 PPT 形式报告和陈述答辩。申请人对个人研究经历、 研究计划与科研构想做详细陈述，并回答考核小组提问。考核小组对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综合素质、发展潜力等做出综合评估。

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申请人以 PPT 方式现场报告 15 分钟，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国内外研究现状、立题依据（攻读博士）、研究目的、研究内容、技术路线、特色创新之处、研究预期目标等；答辩质疑 15 分钟。

面试成绩计算：考核小组成员对每位申请人进行独立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其余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其最终面试成绩。

考核具体时间、地点，提前 3 天在学院官网上公布。

（四）录取

1.确定拟录取名单：考核小组依据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按照其报考的研究方向或导师意向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列。导师依据申请人的考核成绩和招生指标，确定拟录取的申请人。

2.调剂：若某一研究方向导师无生源或申请人考核成绩不合格，可以从相近的研究方向或报考其他导师的剩余生源中进行调剂。

3.公示：经学院对考生的考核记录及考核成绩进行审查无误后按总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在学院官网公示 7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报送校研究生院。

4.审批：依照相关规定，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定，符合条件的批准拟录取。拟录取名单在研究生院网页公示 10 个工作日。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取消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1）提供的材料不真实;（2）有尚在期限内的各类处分处罚;（3）应届硕士毕业生在博士入学前未能取得学位。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且 3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四、监督机制

学校成立研究生招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对面试考核工作进行监督。经查属实的招生违规行为，属于考生的问题（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其录取资格；属于导师的问题，将视情节轻重，取消该导师当年乃至以后的招生资格。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由化青报书记任组长、李喜梅副院长任副组长，监督检查招生全过程，确保招生过程科学有序，公开、公正、公平。

五、联系方式

未尽事宜，请咨询林学院办公室， 联系人：刘老师、黄老师。

电话：0371—68555280;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 218 号力行楼 2-南-246 室;

邮箱：linxueyuan@henau.edu.cn 。

河南农业大学林学院

2022 年 12 月 6 日